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15-019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七届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四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5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完成。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5年5月8日分别以专人、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表决董事九人，实际表决董事九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详见《关于参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5-020〉）。

董事会审议：

（一）同意公司参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公司按13.06%持股比例认缴增资款不超过人民币65,300万元，认购价格为6.50元/股和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每股评估值的孰高值。

（二）若有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放弃认缴全部或部分出资，同意公司认缴其他股东放弃的增资款不超过人民币59,175万元，公司所持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比例按最终增资情况相应调整。

（三）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谷碧泉副董事长、孟晶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此项议案得到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案并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参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事宜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与关联法人共同参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参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5-021〉）。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四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